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ON COMPAN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永安國際有限公司**

(百慕達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9)

## 正面盈利預告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管理層目前掌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將錄得應撥歸股東溢利約為 272.8 百萬港元，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虧損 106.4 百萬港元。

如不計算本集團投資物業未實現估值淨收益及有關遞延稅項，本集團亦預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將錄得應撥歸股東基本溢利約為 262.4 百萬港元，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基本虧損 54.8 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永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管理層目前掌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將錄得應撥歸股東溢利約為 272.8 百萬港元，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虧損 106.4 百萬港元。該重大增加主要由於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收益約為 93.0 百萬港元，相對比 2022 年同期則為虧損 190.4 百萬港元；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投資物業錄得未實現估值淨收益約為 13.8 百萬港元，相對比 2022 年同期則錄得估值淨損失 51.9 百萬港元。

如不計算本集團投資物業未實現估值淨收益及有關遞延稅項，本集團亦預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將錄得應撥歸股東基本溢利約為 262.4 百萬港元，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基本虧損 54.8 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期內應撥歸股東基本溢利之預期淨增長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

(1) 投資持作買賣用途證券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預期投資組合收益約為 93.0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持作買賣用途證券重算至公平價值之未實現收益，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虧損 190.4 百萬港元。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投資組合總值 1,833.2 百萬港元（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1,673.3 百萬港元）。

(2) 物業投資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預期物業投資收入約為 192.2 百萬港元，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 218.9 百萬港元。於期內，本集團於香港的物業營運表現大致保持穩定。但本集團於澳洲墨爾本的物業表現因出租率下跌及租戶對辦公室空間需求疲弱而受到不利影響。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就有關一位無力償債租戶的不可收回租金及業主租賃獎勵沖銷合共 11.7 百萬港元。

(3) 百貨業務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百貨業務預期錄得溢利約為 4.7 百萬港元，相對比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則為虧損 19.2 百萬港元。於期內，隨著香港社會及經濟活動逐步恢復，本集團得以維持百貨分店正常營業時間及銷售收入和經營溢利得以增長。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本集團百貨業務錄得香港政府 2022 保就業計劃工資補助 8.2 百萬港元。於期內並無該工資補助。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業績及預計將於 2023 年 8 月下旬刊發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業績通告。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並非根據經由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確認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集團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實際業績有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志樑  
謹啟

香港，2023 年 8 月 2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志樑先生(主席)、郭志桁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郭志樑博士及郭志一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小姐、梁永寧先生及 Nicholas James Debnam 先生。